|  |
| --- |
| **中共仪陇县纪委****仪陇县监委****中共仪陇县委组织部** |

**关于面向县外公开考调工作人员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根据工作需要，仪陇县纪委监委拟面向县外公开考调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调岗位及名额**

**考调综合岗位5人，全部统筹至县纪委监委机关、县纪委监委派驻（出）纪检监察机构。**

**二、考调范围**

**符合考调条件的仪陇县外具有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身份且在编在岗的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人员。**

**三、资格条件**

**（一）参加考调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专业素养，为人公道正派、品行端正；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实绩突出，群众公认，热爱纪检监察事业；**

**2. 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3.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1. **具有较强的公文写作能力，具有党政办公室工作经历、在市级及以上刊物以个人名义发表过相关文章者，同等条件下优先；**
2. **年龄在30岁以下（即1992年2月28日以后出生）；**
3. **年度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等次（试用期除外）；**
4. **具有3年以上公务员（参公人员）工作经历（含试用期），2018、2019年度考核有一次“优秀”等次或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报考人员，工作经历可缩短至2年；**

**8.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考调**

**1.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 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 按照有关规定，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4. 尚在试用期内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考调程序**

**（一）报名**

**1. 报名时间：2021年2月25日起至3月18日工作时间内，逾期不再补报。**

**2. 报名方式：以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资料压缩打包后传至指定邮箱（154052057@qq.com），公告通过南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rlzyshbzj.nanchong.gov.cn）、廉洁南充（http://www.ncsjw.gov.cn）、仪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http://www.yilong.gov.cn）、廉洁仪陇（http://www.ljyl.gov.cn）发布。**

**3. 报名时请附如下材料（报名者注明“姓名+考调”字样）：**

**①完整真实填写《仪陇县纪委监委2021年考调工作人员报名表》（见附件）；**

**②近期两寸彩色正面免冠照（电子版）；**

**③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

**④公务员（参公人员）登记表，2018、2019年度考核表复印件（所在单位注明复印属实加盖鲜章的扫描电子版）；**

**⑤发放准考证。凡通过资格初审者，将在笔试前通过电话、信息或电子邮件等，反馈是否进入笔试，并对参加笔试者发送准考证（报考者自行打印）。**

**（二）资格审查**

**按照考调范围和条件，由仪陇县纪委监委、仪陇县委组织部对网上报名人员提供的资料进行初审。资格审查合格人数与考调名额的比例不得低于3:1；否则，按比例减少考调名额。报考人员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贯穿公开考调全过程，凡弄虚作假者，取消考调资格。**

**（三）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的方式进行。笔试主要测试应试者对纪检监察工作的认识和思考。笔试成绩只作为进入面试的依据。**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考调名额1:2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人选（最后一名并列的，一并进入面试）。面试主要测试应试者的综合素质尤其是综合分析能力、信息获取能力、计划组织能力、应变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等。面试成绩只作为进入考察的依据。**

**所有成绩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凡进入面试者，须出具单位及公务员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

**笔试和面试相关事宜，另行通知。报考人员应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疫情期间有效健康证明材料等参加考试。**

**（四）考察**

**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考调名额等额确定考察对象。考察工作坚持政治标准，突出工作实绩，综合了解考察对象现实表现、党风廉政以及执行相关纪律等情况。并向考察对象所在单位党组织征求考察对象现实表现意见，向考察对象所在地区县级以上纪检监察部门征求考察对象党风廉政建设意见。考察不合格者，取消考调资格。考察合格人数低于考调名额的，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考察人选。**

**（五）体检**

**根据考察合格人员按1:1的比例等额确定体检人员。**

**体检：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组织考生在指定医院或体检机构进行体检，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项目的体检，视为自动放弃。体检不合格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日内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在指定医院或体检机构进行，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体检不合格者，取消考调资格。体检费用由仪陇县纪委监委承担。体检合格人数低于考调名额的，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按程序等额递补。**

**五、公示和办理调动手续**

**综合考生考试成绩、考察和体检情况，研究确定拟调人员名单，并在廉洁仪陇网上公示5天（工作日），公示无异议人员确定为拟调对象。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考调的，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调动手续。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证属实的，取消公开考调资格。因各种原因致考调人员无法调动的，缺额按程序依次递补。**

**六、其他事项**

**1. 考生笔试成绩、面试成绩、拟调人员名单均通过廉洁仪陇网（http://www.ljyl.gov.cn）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考生应认真查阅相关信息，详细了解考调对象、范围、条件以及有关注意事项等内容。考生因未及时查阅相关信息，不按规定在指定时间、地点参加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等相关环节的，造成的影响和后果，责任自负。**

**2. 请报考者确保联系方式正确、畅通，因无法与报考者取得联系所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自行负责。《仪陇县纪委监委2021年公开考调工作人员报名表》和笔试《准考证》在笔试、面试等环节均需考生提供，请妥善保管。未妥善保管导致不能参加笔试、面试的，责任自负。**

**3. 考调各个环节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违纪违规等情形的，一经查实，一律取消考调资格。**

**4.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仪陇县纪委监委负责解释。**

**联 系 人：中共仪陇县纪委组织部 杜 鑫**

**联系电话：15892757429 0817-5152188**

**附件：仪陇县纪委监委2021年公开考调工作人员报名表**

**中共仪陇县纪委 仪陇县监委**

**中共仪陇县委组织部**

**2021年2月25日**

**附件**

**仪陇县纪委监委2021年公开考调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籍 贯** |  | **民族** |  | **健康状况** |  |
| **参工时间** |  | **入党时间** |  |
| **身份证号码** |  |
| **文化程度**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  | **现职级及任职时间** |  |
| **家庭住址及****联系电话** |  |
| **简****历** |  |
| **个****人****自****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社会****关系** | **称谓** | **姓名**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考承诺** | **本人承诺：****1. 本人严格遵守《中共仪陇县纪委 仪陇县监委 中共仪陇县委组织部关于面向县外公开考调工作人员的公告》中相关考调规定；****2.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和本人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3. 本人报考的单位，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规所列的回避情形；****4. 因个人原因或因所在市（州）、县（市、区）不同意调离的，责任由本人自负。****本人将恪守以上承诺，如有违反，由本人承担一切相应责任。****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
| **资格审查意见** | **审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此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